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 业绩预告期间：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 预计的经营业绩：预计净利润为负值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利润总额	亏损：57,500.00 万元	亏损：51,068.51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2.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55,000.00 万元	亏损：50,256.03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9.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亏损：57,800 万元	亏损：50,794.36 万元
	比上年同期下降：13.79%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1.66 元/股	亏损：1.65 元/股
营业收入	170,963.73 万元	184,611.52 万元
扣除后营业收入	167,448.23 万元	181,493.52 万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财务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但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2025年公司经营情况稳定，主要因主营产品PVC、EPVC价格低位运行，公司净利润仍处于亏损状态，同时受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影响，同比亏损额度有所增大。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尚存在不确定性，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2025年度报告的披露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其他相关说明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

宁夏英力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0日